## 川渝深化合作构建区域协同创新体系

重庆日报记者 张亦筑

4月14日,重庆市科技局和四川 省科技厅正式签订《进一步深化川渝科 技创新合作增强协同创新发展能力 共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 框架协议》(简称《框架协议》)。据悉, 双方将聚焦增强成渝地区协同创新发 展能力,从七个方面展开合作,构建区 域协同创新体系,加快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

在争取国家支持方面,双方将联合 争取国家部委牵头编制具有全国影响 力的科技创新中心规划,联合争取国家 科技创新政策在成渝地区先行先试,更 多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前沿科学中 心等落地成渝地区,中国科学院、中国 工程院等国家级研究院所在成渝地区 落户或建立分支机构。

在共同推进成渝地区区域协同创新共同体建设方面,双方将以"一城多园"模式合作共建西部科学城,建立川渝地区高新区联盟、大学科技园联盟、科技创新基地联盟、国际科技合作基地联盟和双创示范基地联盟,围绕双城经济圈创建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建设一批国家高新区、农业科技园区、创新型城市和创新型县(市)。

在推进成渝地区开展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方面,双方将设立实施成渝科技创新合作发展计划项目,建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协作机制,统筹科技资金支持,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航空航天、先进制造等领域,超前规划布局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及前沿技术研究并取得突破。

在推动成渝地区科技成果转化和

h 在推进成渝地区开展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方面,双方将 渝 他 设立实施 统筹科技 建立关键 X 成渝科技创新 核心技术攻关 资金支持 Ħ 合作发展计划 协作机制 项目 展 关键 围绕11个领域,超前规划 布局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 及前沿技术研究 Щ → 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 人工智能领域 航空航天领域 先进制造领域 汽车摩托车领域 仪器仪表领域 生物医药领域 ◆ 现代农业领域 资源环境领域 新能源领域 ◇ 新材料领域 资料来源:重庆市科技局 制图/丁龙

产业化方面,双方将开展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等改革试点,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联合培育发展人工智能、新材料、轨道交通、生物医药和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推进产业链、创新链在区域统筹布局、高

效配置;打造一体化的技术交易市场, 共建技术转移服务平台联盟,推动两地 科技成果双向转移。

在深化成渝地区国际科技合作交流方面,双方将共建"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合作区和国际技术转移中心,推动成

渝地区加强与重点国别、特别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科技创新合作,围绕人工智能、生物医药、信息技术、现代农业、装备制造等领域,促进"一带一路"西部科技创新合作。

在共同推进毗邻地区创新发展方面,双方将推动渝东北与川东北地区、成渝中部地区、渝西川南地区一体化创新发展,支持毗邻地区协同创新、融合发展

在持续优化成渝地区科技创新环境方面,双方将探索建立科技政策异地共享机制,消除两地政策差,促进创新资源的合理流动;推动川渝出台协同科技人才招引政策,加强面向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和培育,探索户口不迁、关系不转、身份互认、能出能进的科技人才柔性流动机制,激励科技人才创新创业活力。

重庆市科技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川 渝科技创新合作由来已久。2007年,重 庆市科委(现重庆市科技局)与四川省 科技厅签署了《川渝科技合作协议书》, 以实现科技资源的相互开放和共享为 重点推动两省市科技领域全面合作,为 成渝经济发展提供产业科技支撑;2018 年,重庆市科委(现重庆市科技局)与四 川省科技厅又签署《推动科技协同创新 战略合作协议》,从促进科技成果双向 转移转化、共同谋划和推进跨区域重大 科技创新合作项目等七个方面推进科 技协同创新。此次在建设成渝地区双 城经济圈的大背景下深化川渝科技创 新合作,双方将充分发挥成渝地区科技 创新资源优势,进一步提升成渝地区在 全国科技创新大局中的战略地位。

1 相关新闻

## 川渝两地将实现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重庆日报记者 张亦筑

4月14日,重庆市科技局和四川 省科技厅签订《框架协议》的同时,还 签订了《科技资源共享合作协议》《协 同推进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合作协议》 《科技专家库开放共享合作协议》三个 子协议。

## 探索建设川渝科技资源 互联互通共享平台

根据《科技资源共享合作协议》, 双方将共同打造"川渝科技资源共享 服务平台",形成重庆基地和成都基地 为主的"一平台、两基地"格局,激发区域创新活力,服务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目前,四川建立了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共享平台,集聚了四川行政区域内80%以上拥有大量高精尖设备的单位,重庆整合了科研仪器、科研设施、科技人才等13类科技资源,打造出科技资源类别广和共享服务程度高的科技资源共享平台。今后,双方将探索建设川渝科技资源互联互通共享平台,通过认证整合、统一授权等,构建跨区域统一身份认证体

异地采购科技服务。 协同开展科技成果权属

改革试点

系,实现"单点登录、全网服务",将有

激励机制,共同开展大型科研仪器设

备开放共享服务标准、评价考核、检测

认证等互认;建立科技创新券跨区域

"通用通兑"政策协同机制,实现企业

此外,双方将建立科技资源共享

效推动两地科技资源的开放共享。

此次签订的《协同推进科技成果 转化专项合作协议》明确,双方将围 绕协同开展科技成果权属改革试点、 协同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对接、协同培 育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经理人、协同 开展创新创业活动、协同推进一体化 技术市场建设五个方面进行深入合 作。

其中,共同开展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等改革试点是落实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精神的重要举措,将在成渝地区分别遴选试点区域和试点单位,更大力度调动科研人员开展成果转化的积极性。

在协同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对接方 面,双方将推动两地科技成果转移转 化对接交易平台互联互通,定期召开 细分领域的科技成果转化对接活动, 加速科技成果在两地转化和产业化。

## 共享3万余名科技专家 资源

此次川渝两地围绕专家库建设、 发挥专家智库作用、数据开放共享、精 准服务等方面,签订了《科技专家库开 放共享合作协议》,双方将共享3万余 名科技专家资源,其中高级职称占比 90%以上,院士、长江学者等高层次人 才约2300余名,涉及智能制造、信息 技术、新材料等多个领域。

今后,双方将充分依托科技专家 库专家开展科研项目评审、科技奖励 评审、科技评估评价和技术咨询论证 等各类科技活动。同时,加强科研诚 信管理,两地专家科研诚信记录实行 互通互用。

市科技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该协议的签订将打破两地专家信息共享壁垒,有利于弥补双方高端专家不足的短板,促进高端人才流动和集聚。同时,有利于打通技术需求与专家服务的对接通道,为各类创新主体提供线上线下专家服务。

四川 瑞创 科技有限公司 为重庆车企设计的新车。

重庆日报记者 罗斌 摄